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
北區
承辦人：曾宛婷
電話：02-27287023
電子信箱：DL-0059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就字第11360589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條文內容 (30658223_1136058929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為「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，並自113年3月8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修正「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為「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1份。
- 二、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，系統流水號為 1130900J0002，提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法務局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)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法務局

